

2022 年度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内设办公室，主要负责检察政务、联络人大代表、技术信息、计划财务装备等工作；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主要负责刑事检察、未成年人检察；第二检察部，主要负责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第三检察部，主要负责控告申诉检察、刑事执行检察、司法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案件管理、人民监督员、法律政策研究、检察委员会、司法改革、检务督察、检察官惩戒、内部审计等工作；政治部，主要负责思想政治和组织人事工作；机关党委，主要负责机关党群工作；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负责司法警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3.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举报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257.99	
五、事业收入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76.63	
六、经营收入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19	19.7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45.56	
八、其他收入	8	0.16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398.64	本年支出合计	23	1399.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7.79	
总计	13	1407.72	总计	26	1407.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8.64	1398.48						0.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6.70	1256.55						0.16
20404	检察	1256.70	1256.55						0.16
2040401	行政运行	742.56	742.41						0.1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08	102.08						
2040410	检察监督	144.99	144.99						
2040450	事业运行	72.22	72.2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4.85	194.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	76.63	7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3	7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7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6	4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	1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6	4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6	4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6	45.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9.93	957.61	442.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7.99	815.67	442.32			
20404	检察	1257.99	815.67	442.32			
2040401	行政运行	743.45	743.4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08		102.08			
2040410	检察监督	145.39		145.39			
2040450	事业运行	72.22	72.2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4.85		194.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	76.63	7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3	7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7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6	4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	1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6	4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6	4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6	45.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256.95	1256.95	0	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76.63	76.63	0	0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19.74	19.74	0	0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45.56	45.56	0	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398.48	本年支出合计	23	1398.88	1398.88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4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		27				
总计	14	1398.88	总计	28	1398.88	1398.88	0	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398.88	956.56	726.83	229.73	442.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6.95	814.63	584.90	229.73	442.32
20404	检察	1,256.95	814.63	584.90	229.73	442.32
2040401	行政运行	742.41	742.41	522.91	219.5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08				102.08
2040410	检察监督	145.39				145.39
2040450	事业运行	72.22	72.22	61.99	10.2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4.85				194.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	76.63	76.63	7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3	76.63	7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7	28.87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6	47.76	4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	19.74	1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	19.74	19.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4	16.64	1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6	45.56	45.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6	45.56	4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6	45.56	45.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7.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8.19	30201	办公费	11.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1.2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5.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77	30205	水费	2.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9	30206	电费	10.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0	30208	取暖费	17.7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	30211	差旅费	2.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4.10	30213	维修(护)费	8.3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0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9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80	30229	福利费	6.6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0			
	人员经费合计	726.83				公用经费合计		229.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6	0	35.56	0	35.56	0.5	15.71	0	15.71	0	15.7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1.03	91.03	87.91	96.5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1.03	91.03	87.91	96.5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法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保障。			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法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保障。		
	目标2: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通			目标2: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通过业绩考核, 调动三类改革人员的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文职人员人数	>=2人	2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	>=100%	10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					
实施单位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9.00	109.00	109.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09.00	109.00	109.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使办案专业装备得到有效的更新与升级, 提高工作效率, 保障法律监督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按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对新增文职人员配备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 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的执行者, 维护者, 通过统一的着装, 确保人民检察干警的良好形象; 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为使办案专业装备得到有效的更新与升级, 提高工作效率, 保障法律监督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按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对新增文职人员配备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 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的执行者, 维护者, 通过统一的着装, 确保人民检察干警的良好形象; 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办案)设备数量	>=4套	4套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08	13.08	13.0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3.08	13.08	13.08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项目数量	>=1项	1项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改造项目修缮完成进度	>=100%	10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14.00	114.00	11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14.00	114.00	114.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检察事业的顺利开展，满足干警办案需求，做好业务资金保障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对检察院信息化设备开展定期保养、维修、维护，为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优质保障。			保证检察事业的顺利开展，满足干警办案需求，做好业务资金保障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对检察院信息化设备开展定期保养、维修、维护，为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优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办案案件量	>=415件	449件	无偏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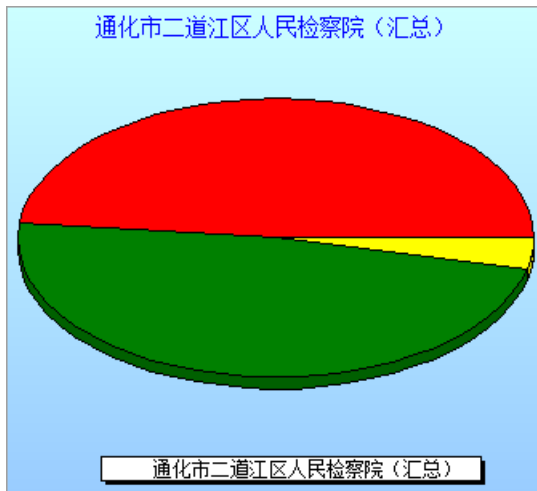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1,407.7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5 万元，增长 18.0%。主要原因：2022 年本单位因工作需要采购了涉密项目、补发 2021 年基础绩效和追加了 2022 年的基础绩效，故收、支总计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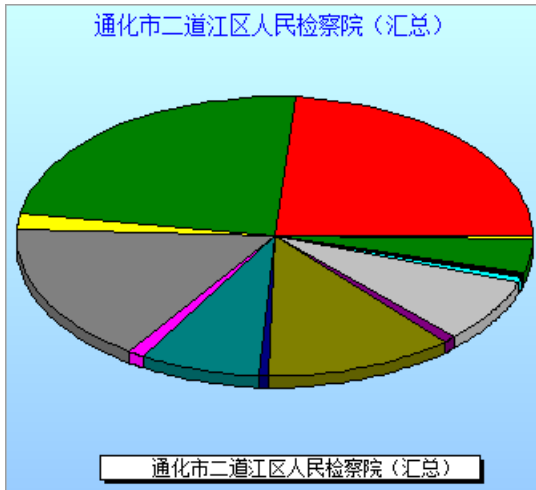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98.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8.48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16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99.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7.61 万元，占 68.4%；项目支出 442.32 万元，占 31.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26.83 万元，占 75.9%；公用经费 230.78 万元，占 2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398.8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2.16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采购了涉密项目、补发 2021 年基础绩效和追加了 2022 年的基础绩效，故财政拨款收、支总计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8.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2.16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采购了涉密项目、补发 2021 年基础绩效和追加了 2022 年的基础绩效，故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8.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256.95 万元，占 89.8%；社

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 76.63 万元，占 5.5%；卫生健康支出 19.74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出 45.56 万元，占 3.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4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7%。

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63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1 年基础绩效和追加了 2022 年的基础绩效。

2.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8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 14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事业运行，年初预算为 6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1 年调资。

5.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其他检察支出，年初预算为 19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1 年基础绩效和追加了 2022 年的基础绩效。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7.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年中调整基数。

8.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年中调整基数。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3.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年中调整基数。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4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年中调整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6.56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726.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229.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为 15.71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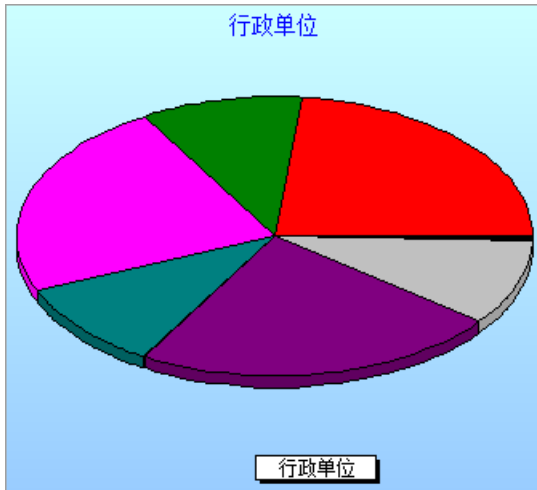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5.71 万元，主要是用于日常工作办案需要的车辆运行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等 4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7.11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绩效奖金经费、检察文职人员经费、检察文职人员公用经费、检察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等 6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7.11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9 万元，执行数 109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为使办案专业装备得到有效的更新与升级，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法律监督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按计划完成了数字化监控应急指挥屏幕项目、档案消防项目和柴油发电机房项目的构建工作。

(2)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1.03 万元，执行数 87.91 万元，执行率为 96.57%。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确保司改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通过业绩考核，调动三类改革人员的积极性。

(3) 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4 万元，执行数 114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保证检察事业的顺利开展，满足干警办案需求，做好业务资金保障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对检察院信息化设备开展定期保养、维修、维护，为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优质保障。按计划完成了涉密项目的构建工作。

(4) “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08 万元，执行数 1308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按计划完成了围栏及护坡改造项

目的构建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9.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57 万元，降低 5.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9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用于装备购置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支出（款）“两房”建设（项）：指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支出（款）检察监督（项）：指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检察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